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6057592025406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托克逊县公安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托克逊县新艺广告装潢部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托克逊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托克逊县新艺广告装潢部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托克逊县新艺广告装潢部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托克逊县新艺广告装潢部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广告宣传品服务	-	-	品牌:;计价方式:面积,设计类型:宣传栏,版面大小:自定义大小,颜色:彩色,使用材料:镀锌管,服务时长:7天以内,是否发光:否,人员等级:中级,文字标语:详见报告及制作确认单	1	次	35325.00	35325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35325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叁万伍仟叁佰贰拾伍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托克逊县公安局

乙方（公章）：托克逊县新艺广告装潢部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友好中路22号

地址：托克逊县友好路华视综合楼负一层

电话：

电话：18999693857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托克逊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城区信用社

账号：

账号：840050112010101759176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